學校工作場所重大災害案例報告 77

某大學學生於實驗結束後因儀器操作不慎導致火災事件

一、摘要:

101年6月00日某大學A學生結束研究後將調光欲逆時針轉歸零時,因晚上11點多鐘可能身體疲勞且調光器未標示電流大小方向,不慎將其中一個調光器反向轉至最大值(1.2千瓦)致繼續加熱,因熱空氣不斷產生且門窗緊閉,整間實驗室溫度逐漸增加,致火災事故。

二、災害發生經過及現場概況:

(一)現場概況

00實驗室之配置圖如圖一所示,自然對流集熱實驗設備位於實驗室中間處,自然對流集熱實驗設備之構造主體為兩個鹵素燈具以及一個金屬盒,係由學生自行組裝 (DIY)並放置於基座架上,(圖二),兩支鹵素燈具(單一鹵素燈具最大能量為1.2 千瓦,實際操作總能量為0.4 千瓦)置放於金屬盒內,並於中間裝設五支熱氣排出管,供約400℃熱氣自然對流排出(圖三),熱氣係由鹵素燈之熱度供應,而鹵素燈之溫度由兩支調光器經由電流高低來調整(圖四),集熱器四周用陶瓷纖維毯加以隔熱,其外再用紙板包圍(圖一)。

(二)發生經過

A學生於民國 101 年 6 月 OO 日約晚上 9 點,啟動自然對流集熱實驗,至晚上 11 點多鐘結束實驗,關閉調光器之電源,並關閉窗戶(因實驗時必須打開窗戶讓熱氣自行排出)、日光燈及出入門後離開研究室。大約在 6 月 OO 日凌晨 1 時 49 分附近居民看到 OO 實驗室窗戶外濃煙竄出,告知學校並打 119 報警,後經消防隊用水迅將火災滅息,實驗之隔熱毯、燈管燒燬,OO 實驗室與研究生研究室並未被波及,圖五為火災發生後之殘跡。

三、災害原因分析:

綜合分析:

1. 直接原因:實驗金屬盒外之紙板受高熱空氣烘烤後發生燃燒引起火災。

2. 間接原因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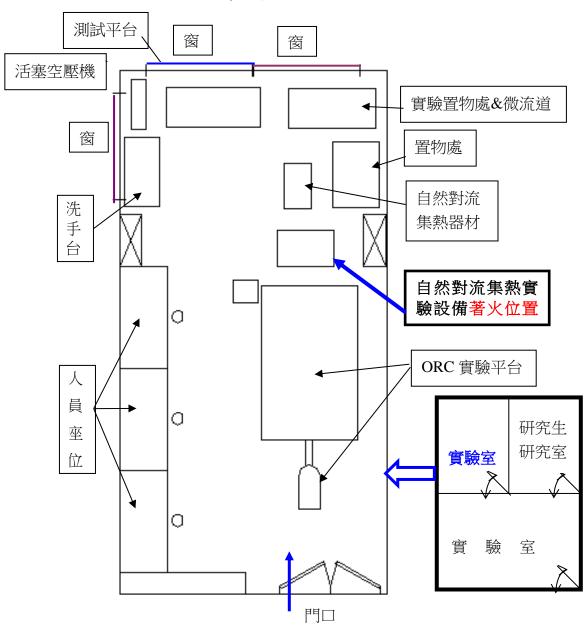
- (1)調光器未轉至關閉點。
- (2)因門窗緊閉高熱空氣無法排出室外。
- 3. 基本原因:電源插頭未拔除。

四、防災對策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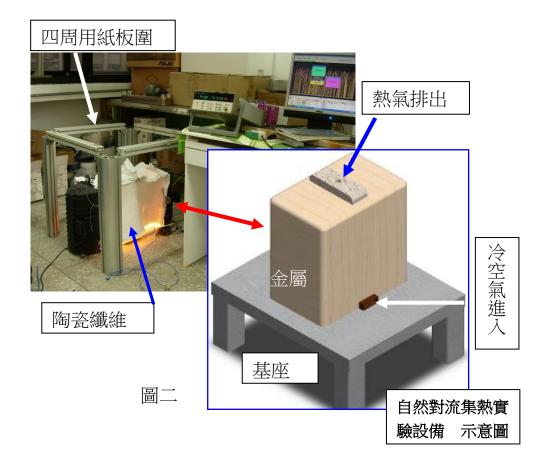
- 1. 增設電源總開關 (無熔絲開關)。
- 2. 電源總開關、溫度調光器及其他有關控制鈕請固定在同一面板上,以利操作。
- 3. 調光器應標示電流大小方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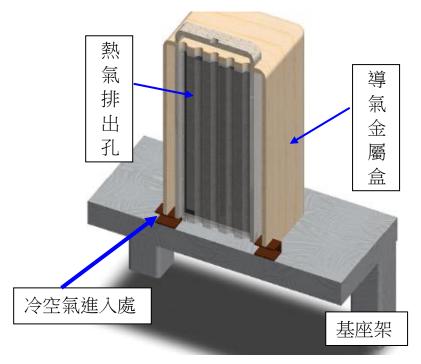
- 4. 增設熱氣導管排出室外(因實驗結束必須將門窗關閉)。
- 5. 增設定溫器,以防止操作不慎時發生溫度失控情形。
- 6. 為配合實驗需求,其鹵素燈具功率宜適當降低。
- 7. 實驗室除非必要,應儘量避免置放易燃性材料。
- 8. 訂定實驗標準作業程序,並要求學生確實遵守。

現場災害調查照片



圖一 00 實驗室





圖三



